

國立臺灣文學館臺北分館

114 年度秋季小小導覽員計畫

招募簡章

一、計畫目標：

「小小導覽員」培訓課程，不僅是知識的傳遞，更是一場關於語言、文化與自我表達的奇妙旅程！課程透過定向尋寶和文學探索與創作等活動，引導學員們深入接觸在地文學故事，認識臺灣文學的豐富內涵，以及歷史建築園區特色。這不僅僅是單純地背誦知識，更是一種文學素養的養成，學員們在探尋中感知文字的力量，並透過自己的創意，將所學內化為屬於自己獨特的語文自我表達。

這趟旅程的目標，賦能學員們「自我表意」的能力。這份能力，也將創造地方感與歸屬感。當學員走進臺灣文學基地，透過自己的感知發現，重新詮釋在地文學與歷史，他們不再只是被動的學習者，而是成為地方的參與者與創作者！當學員化身為「小小導覽員」，將透過分享，與地方建立更親密的關係，也與社區產生更深的連結。這種主動的參與和表達，將幫助他們建立歸屬感，感受自己是這個地方重要的一份子。

本計畫強調傳承與共學，今年課程特別邀請曾參與小小導覽員的學長姊擔任小助教，透過學長姊的陪伴與分享示範，讓學員更快地融入環境，並且更有勇氣展現自我。這不僅是一種知識的傳承，更是兒少自我表達與一種自信與勇氣的延續。

二、執行方式：

(一) 招募對象：

國小四~六年級學生，喜歡表達、愛聽故事、富好奇心、願意挑戰自己，正取 20 名。

(二) 報名方式：

即日起至 114 年 9 月 30 日(二)止，採線上報名(<https://reurl.cc/Nx0n2n>)、書面審查，依報名表遴選 20 名。錄取名單預計將於 10 月 9 日公告於本館網站，另以電子郵件通知。

(三) 課程規劃：

114 年 10 月 19 日(日)及 11 月 15 日(六)、16 日(日)、22 日(六)、23 日(日)共 5 天(詳見附件)。於臺灣文學基地及周遭場域進行，並於 11 月 23 日(日)考核後頒發小小導覽員證書。詳見附表。

(四) 公開導覽服務：

學員於 11/29(六)、11/30(日)期間，應登記 1 場次公開導覽服務。

三、保證金及請假規則：

於第 1 堂課程收取保證金新臺幣 1,000 元整，學員須全程參與 5 日課程及 1 次公開導覽服務，完成後全額退還。課程期間若缺席 7 小時以上，則不予退還。

四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報名者視同同意活動照片放置於官方網站、社群媒體及新聞稿等公開散佈及後續行銷

之使用。

(二)如學員有特殊生理或健康狀況，請家長於報名前務必主動告知本館，以利課程安排。

(三)持有「小小導覽員證書」之學員參與臺灣文學基地導覽服務，每年服務達6場，即頒發「年度小小導覽員證書」。

附表、課程規劃(本館得視情形調整課程)

	時間	時數	內容	講師、助教
D1 10/19(日)	10:00 - 12:00	2 小時	日式建築定向尋寶趣(探索課程)	何黛雯老師、彭后諦老師 小助教
	12:00 - 13:00	1 小時	午餐(自理)	
	13:00 - 17:00	4 小時	老屋創意導覽營(實作課程)	何黛雯老師、彭后諦老師
	17:00 - 18:00	1 小時	小發表	小助教

	時間	時數	內容	講師、助教
D2 11/15(六)	10:00 - 11:00	1 小時	臺灣文學基地導覽	張偉萍老師、小助教
	11:00 - 12:00	1 小時	落葉手做課程	洪千玉老師、小助教
	12:00 - 13:00	1 小時	午餐(自理)	
	13:00 - 16:00	3 小時	寫下我的導覽稿(導覽手冊共創)	張偉萍老師、小助教
	16:00 - 17:00	1 小時	導覽力 UP! 表達暖身操(導覽技巧)	
	17:00 - 18:00	1 小時	小發表	

	時間	時數	內容	講師、助教
D3 11/16(日)	10:00 - 12:00	2 小時	台灣的，詩，牆 (認識臺文基地詩牆)	黃秋芳老師、彭后諦老師 小助教
	12:00 - 13:00	1 小時	午餐(自理)	
	13:00 - 15:00	2 小時	我的文學探索之旅(創作課程)	黃秋芳老師、彭后諦老師 小助教
	15:00 - 17:00	2 小時	在文學中發現自己(分組實作)	
	17:00 - 18:00	1 小時	小發表	

	時間	時數	內容	講師、助教
D4 11/22(六)	10:00 - 12:00	2 小時	導覽手冊共創	張偉萍老師、小助教
	12:00 - 13:00	1 小時	午餐(自理)	
	13:00 - 17:00	4 小時	導覽內容複習/實地演練	張偉萍老師、小助教
	17:00 - 18:00	1 小時	小發表	

	時間	時數	內容	講師、助教
D5 11/23(日)	10:00 - 12:00	2 小時	導覽內容複習與彩排	彭后諦老師、小助教
	12:00 - 13:00	1 小時	午餐(自理)	
	13:00 - 17:00	4 小時	導覽考核	何黛雯老師、彭后諦老師
	17:00 - 18:00	1 小時	頒發小小導覽員證書與宣誓儀式	館員、小助教

國立臺灣文學館臺北分館 114 年度秋季小小導覽員

報名表

基本資料			
中文姓名		英文姓名 (同護照)	
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		
就讀學校		班級	年 班
聯絡電話		電子信箱	
緊急聯絡人			
姓名		關係	
行動電話		電子信箱	
通訊地址			

自我推薦表
建議由學員自行填寫

1. 自我介紹 (100-200 字)

2. 什麼原因讓你想參加「小小導覽員」呢？(可複選)

- 對臺灣文學有興趣
- 對文化資產有興趣
- 想要挑戰自己
- 喜歡參加活動
- 想了解臺灣文學基地

其他：

3. 你認為擔任「小小導覽員」需要具備什麼能力呢？(可複選)

-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敢開口說話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會觀察細節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責任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會說故事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能控制情緒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會合作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會聽別人說話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喜歡學習新知識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禮貌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 | | |

4. 你喜歡聆聽別人說故事，還是更喜歡分享故事給別人聽？為什麼？(100-200 字)

(本表可自行擴充)

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告知聲明

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（以下稱個資法）第八條第一項規定，為了確保使用者之個人資料、隱私及權益之保護，應明確告知下列事項，請您詳細閱讀。

- 一、機關名稱：國立臺灣文學館臺灣文學基地（以下簡稱本館）
- 二、蒐集目的：本館基於管理與服務，在個資法規範下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。
- 三、個人資料之類別：姓名、聯絡電話、電子信箱。
- 四、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、地區、對象及方式：
 - （一）、期間：利用期間為本館於營運期間或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。
 - （二）、地區：用於中華民國境內。
 - （三）、對象：本館及共同行銷、合作推廣單位及依法有權之機關。
 - （四）、方式：電子報、電子郵件、郵件、電話，或以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之利用方式。
- 五、當事人依個資法第三條規定得行使之權利及方式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，您就本館保有臺端之個人資料得行使下列權利：查詢、閱覽、複本、補充、更正、請求停止蒐集、請求停止處理、請求停止利用、請求刪除等權利。當您欲行使當事人權利時，可經由下述管道向本單位提出申請：
臺灣文學基地服務信箱：TLB@nmtl.gov.tw
- 六、當事人拒絕提供個人資料所致權益之影響：
您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，若您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，本館將無法執行必要之業務審核或處理作業，導致無法提供您相關服務。
- 七、您瞭解此一聲明書符合個資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，具有書面同意本館蒐集、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- 八、本聲明書如有未盡事宜，依個資法及其他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。

我已完全閱讀並同意以上內容，立書同意人：_____（簽章）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